公司代码:600796 公司简称:钱江生化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司分红政策,经营和资金情况,经十届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公司总股本866,585,76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31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26,864,158.75元(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和送红股。

上述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钱江生化	600796	钱江生化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励萍燕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南苑街道钱江西路178号钱江大厦
电话	0573-87088718
电子信箱	0573-87035640
	qjbiochem@600796.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生态环保

生态环保产业是国民经济结构中,以防治环境污染、改善生态环境、保护自然资源为目的而进行的技术产品开发、商业流通、资源利用、技术服务、工程承包等的总称。产业链主要包括环保设备、环保工程建设、环保服务三大方面,涵盖生态修复、河湖治理、污染防治、资源再生利用等重点方向。

根据中国生态环境部和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中国环保产业发展状况报告(2022)》的数据显示:

从市场规模来看,生态环保产业是随环境保护而发展的新兴产业,市场需求快速发展。2021年全国环保产业营业收入约2.18万亿元,较2020年增长约11.8%;2017-2021年,环保产业营业收入年均复合增长率为12.8%。

从企业分布来看,我国环保企业众多,但以小微型企业为主,大型企业数量少。目前全国17,943家企业中,规模以上企业占比26.7%,规模以下企业占比73.3%,其中大型企业557家,中型企业4,241家,小型企业5,965家,微型企业7,180家。数量占比26.7%的规模以上企业环保业务的营业收入占比环保产业营业收入达95.9%。

从重点领域来看,我国环保产业重点分布在水务、大气污染防治、固体废物处理处置与资源化、环境监测等领域,其中,固废处置与资源化、水务、大气污染防治等三个领域的营业收入合计占比整个环保产业约90%,利润占比93.4%。其中,大气污染控制、污水处理已处于成熟阶段,环卫设备及服务、环境监控、固废/危废处置处于成长阶段,土壤修复尚处于起步阶段。在“双碳”背景下,低碳、绿色、循环发展等领域快速拓展,相关领域产品和服务需求加大。

从存在的问题看,一是不同规模企业经营出现分化,中小企业利润下降明显,市场空间遭到挤压,部分企业经营出现困难;二是环保产业发展与新时代减污降碳和生态文明建设对其在广度和深度上的需求还不匹配;三是产业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有待提升,科技成果转化不足;四是环保项目投资回报机制不健全,过渡依赖政府投资,环境治理需求向市场转化难;五是市场竞争不规范,同质化竞争严重,市场环境有待改善。

从发展趋势来看,一是碳达峰中和顶层设计出炉,绿色低碳循环经济体系建设开展,环保产业边界不断扩宽;二是从“坚决打好”到“深入打好”,细分领域及农村污染治理更受关注;三是生态环境区域协同治理、综合治理需求增多,一体化环境服务将成为主要方向;四是环保督察常态化开展,环境管理机制不断完善,推动了市场需求的快速释放,对环保产业提出了更高要求;五是通信、互联网等行业巨头跨界进入环保行业,为行业发展带来新气象;六是“专精特新”科技型企业迎来政策扶持,将获得更多发展计划;七是行业进入精细化运营期,降本增效成为主旋律;八是新时期在“一带一路”倡议的带动下,推动环保产业“走出去”战略将面临更大挑战。

公司的生态环保业务立足海宁,辐射江苏、甘肃、湖南、广东等地,拥有各地多个特许经营项目,目前公司生态环保业务存在的主要问题在于产业链延伸不足,市场产品同质化竞争激烈以及热电联产业务成本较高,盈利能力不佳。

生态环保业务是公司第一大业务,包括三大部分:一是环保工程业务,包括供排水工程、污水处理工程、供水用户室内外表组工程、管道工程等,2023年营业收入和毛利率分别为6.18亿元、14.61%,营收占比最大;二是固废处置业务,主要涵盖危废垃圾焚烧及填埋、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医疗垃圾的收运处置、污泥处置、垃圾清运等,2023年营业收入与毛利率为1.74亿元、-34.52%。三部分业务营业收入合计11.21亿元,占公司全年营业总收入55.11%。

(二)生物农药

1、国内农药行业发展情况

我国是农药生产大国,也是农药使用大国,农药行业是我国农业发展的重要支撑力量,对于保障农业生产安全、促进农民增收具有重要意义。近年来,我国政府高度重视农药行业的可持续发展,制定了一系列政策措施,为农药行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有力保障。

我国农药登记制度不断完善,登记产品涵盖了大田用农药和卫生用农药等多个领域,为我国农业生产和公共卫生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同时,针对当前农药行业存在的问题和挑战,政府正在加强市场监管和规范,推动农药行业向更加绿色、环保、高效的方向发展。例如,加强农药残留标准的制定和实施,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加强科技创新和技术进步,推动农药行业的技术升级和产业转型;加强政策支持,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提高产品质量和安全水平。

在农药生产环节,严格准入条件,优化生产布局,控制新增企业数量,督促农药企业按照规定进入化工园区或工业园区,鼓励发展高效低风险农药,淘汰高污染、高风险的落后产能。同时严把农药生产许可延续关,鼓励企业兼并重组,退出一批竞争力弱的小农药企业,引导农药产业高质量发展。中小企业进入的难度增大,优质企业有更好的发展空间。

2、生物农药行业发展情况

生物农药行业作为农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近年来在国内外市场均呈现出良好的发展态势。生物农药主要是利用生物活体或其代谢产物针对农业有害生物进行防治的一类制剂,相较于传统农药,具有对环境友好、对非目标生物安全、不易产生抗药性等优势。

在国家环保政策和食品安全意识的推动下,生物农药的占比在全球农药市场中逐渐提高。生物农药的推广应用,不仅能够减少化学农药的使用,降低环境污染,而且还能促进作物的生长和发育,提高作物的抗逆性和产量。农业农村部印发《到2025年化学农药减量化行动方案》和《到2025年化肥减量化行动方案》,《方案》明确,到2025年,建立健全环境友好、生态包容的农作物病虫害综合防控技术体系,农药使用品种结构更加合理,科学安全用药技术水平全面提升,力争化学农药使用总量保持持续下降势头。同时,国家鼓励发展生物农药:“十四五”时期,是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加快农业农村现代化的关键五年,是促进农药产业转型升级、实现农业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五年。2022年1月,农业农村部会同国家发展改革委等多部门制定的《“十四五”全国农药产业发展规划》明确提出将生物农药作为优先发展方向之一;包括微生物农药、农用抗生素、生物生化农药、RNA及小肽类生物农药的发展,规划还提出要进一步发展植物生长调节剂。

然而,生物农药行业的发展仍面临一些挑战。生物农药见效慢、价格相对较高、市场接受度不高等问题仍然存在。针对这些问题,我们需要进一步加强政策引导和技术创新,提高生物农药的研发水平和生产能力,降低生产成本,推动生物农药行业的健康发展。同时,还需要加强市场培育和宣传普及,提高消费者对生物农药的认知度和接受度,促进生物农药市场的拓展。

展望未来,生物农药行业的发展趋势将受到全球气候变化、环保政策、市场需求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随着全球气候变暖,害虫的分布和繁殖区域不断扩大,这将促使生物农药的需求持续增加。同时,随着环保政策的不断加强和消费者对食品安全意识的提高,生物农药的市场份额将进一步扩大。

综上所述,生物农药行业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巨大的发展潜力。在未来的发展中,我们需要进一步加强政策引导和技术创新,推动生物农药行业的健康发展,为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和环境保护作出更大的贡献。

3、植物生长调节剂行业的发展情况

与传统的农业技术相比,植物生长调节剂的应用有成本低、收效快、效益高、节省劳动力的优点,它的使用已经成为现代化农业的重要措施之一。植物生长调节剂在经济作物、粮油作物、蔬菜、果树、园艺作物、中药材、食用菌生产的应用越来越广泛,为农民实现增产增收,提高经济效益做出了重要贡献。

随着现代科学技术的不断发展,将进行更多的植物生长调节剂商品化生产。在促进或调节作物生长、增强植物抗逆性、提高产量、改善植物品质等方面将发挥重大作用,有利于农业现模化和集约化生产。

植物生长调节剂对植物的调节作用包括打破休眠、促进萌发、促进茎叶生长、促进花芽形成、促进果实成熟、形成无籽果实、抑制茎叶芽的生长等,根据实际生产需要,灵活使用调节剂,是实现增产稳产的必要手段。在土地流转加速以及乡村振兴等政策下,土地规模化专业化将成为趋势,具有“用量低、效果显著、投入产出比高”等优势的植物生长调节剂已进入快速增长期,成为农药领域快速发展的蓝海市场之一。农业种植离不开植物生长调节剂,市场空间将会不断扩大。

公司是国内少数能够同时从事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及制剂研发、生产和销售,拥有完整植物生长调节剂产业链的企业之一。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拥有总计50余个原药及新制剂产品、新增生物肥产品,推广领域逐年扩大,涉及农产品增产、塑形、病虫害防治等领域;销售网络遍及全国绝大部分省份及几十个海外市场,为同时创造可观利润的同时,为生物农药发展、为农业绿色化发展贡献力量。

(三)水务运营

水务产业主要涉及从自然水体中取水、水的加工处理、供应和污水处理等环节。产业链上游是水源的获取,中游是自来水的制水、下游为污水排放、处理及回用。

从市场规模来看,我国水务行业保持高速发展,市场规模稳步扩大。2010-2020年我国规模以上水务企业营业收入年复合增长率为12.92%,2021年我国水务行业规模以上企业营业收入达到3,492亿元,同比增长3.3%,预计未来将保持稳健增长,到2026年营收规模将达到5,625亿元。(数据来源:中研普华研究报告《2022-2027年中国水务行业市场深度调研与发展前景预测报告》)

从供求关系看,需求端主要涉及居民生活、生产等方面用水,随着城镇人口进一步集中,农村地区供水管网基础设施不断完善,生活用水成为供水行业需求端的主要来源;供给端主要聚焦污水处理板块,污水处理需求端整体发展较快,城市生活污水处理成为污水处理行业需求端的主要来源,需求持续增长。

从发展趋势看,供水总量增速开始缓慢下降,我国供水总量在2013年达到峰值,目前已趋近饱和,进入平稳发展状态,转而注重供水管网等基础设施的更新改造、二次供水、农村地区供排水建设等。污水排放量持续上升,污水处理能力亟待增强,城市污水处理行业成为我国水务行业的重要业务领域,污水处理厂开展分布式光伏及发电业务已经兴起。智慧水务行业保持稳定增长态势,2020年我国智慧水务行业市场规模约为124.8亿元,同比上涨77.80%,预计2023年市场规模将达到214亿元,2025年有望达到309亿元,年复合增长率约为20%,成为水务行业新的增长点。(数据来源:《中国智慧水务行业运营现状调研与投资战略研究报告(2022-2029年)》)

从竞争格局看,我国水务行业形成政府主导下的资源地域配置和分割经营模式,形成众多区域性的水务龙头企业,地方性市场保护突出,跨区域进入困难;区域竞争由大城市转向中小城市,特别在中西部城市及山县城和乡镇区域尚有部分市场存在竞争空间;大型企业对中小企业的兼并重组加快,小型企业生存环境将变得更加困难;企业间竞争由资本转向服务,或力于为人民提供更优质的服务。

公司水务运营业务主要区域为海宁市,拥有海宁市域内主要污水处理厂和自来水厂,以及供排水特许经营权,在海宁地区具有显著的优势;同时,公司积极布局海宁市域外的水务市场,拥有海宁市域外污水处理厂20余座,主要位于内蒙古、黑龙江等地区。公司围绕致力成为国内一流的生态产品和服务供应商战略目标,坚持新发展理念,强化市场意识,抢抓市场机遇,积极拓展市内外供排水及相关产业市场,加快实现跨区域化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公司实行集团化管理模式,生态环保、水务运营业务主要由公司全资子公司海云环保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生物农药业务由公司下属生化分公司开展。

(一)生态环保

1、主要业务

(1)环保工程业务

海云环保的环保工程业务主要包括供排水工程、供水用户室内外表组工程、管道工程等。按市场区域划分,环保工程业务分为海宁市域内业务和海宁市域外业务两大块。

海云环保从事环保工程相关业务的子公司主要为北方环保公司以及天源给排水公司。

(2)固废处置业务

海云环保的固废处置业务主要包括危废垃圾焚烧及填埋、餐厨废弃物收运处置、医疗垃圾的收运处置、污泥处置、垃圾清运等。

海云环保从事固废处置业务的子公司主要为江苏弘成环保公司、绿洲环保公司、紫伊公司、海云宜居、惠茂环保和湖南鼎欣等。

(3)热电联产业务

热电联产业务由公司控股子公司海宁光耀热电有限公司生产经营,业务范围为热电联产、集中供热,主要产品蒸汽等。主要向公司及海宁经济开发区企业供热。

2、经营模式

(1)环保工程业务

海云环保的海宁市域内业务主要通过市场化招投标、客户委托建设获取工程建设项目,海宁市域外业务主要通过市场化招投标获取工程建设项目。工程建设项目签署合同类型包括固定总价EPC合同、固定单价施工合同及一次性包干施工合同等,收入结算依据合同约定结算工程款。

(2)固废处置业务

弘成环保主要提供危废焚烧处置和危废填埋处置服务,并相应收取危废处置费用,构成弘成环保的主要收入来源。

绿洲环保主要从事餐厨垃圾收运处置业务。绿洲环保向客户提供餐厨垃圾收运处置服务并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在处置过程中同时产生工业原料油(生物质柴油、原料油),销售至下游有资质厂家并取得销售收入。

紫伊公司是嘉兴市区域范围内唯一医疗废物收运处置单位。主要向区域内所有医院、诊所等医疗废物产生单位提供收运处置服务,并按政府物价文件收取相关服务费用。

海云宜居主要提供市区环卫一体化保洁项目的运营服务。项目根据既定的服务价格标准,核算市区综合清扫保洁服务、市区公厕保洁管理服务、市区垃圾中转站运营管理服务、市区河道打捞保洁服务、市区乱张贴乱涂写治理服务、市区粪便收集处置服务等主要内容,收取运营服务费用:同时对需要提供垃圾、粪便上门收集及处置转运服务需求的用户提供有偿服务。

惠茂环保主要从事危险废物刚性填埋处置服务,并相应收取危废处置费用,构成惠茂环保的主要收入来源。

湖南鼎欣主要从事污泥碳化技术及装备的研发、生产和污泥处置服务。主要收入来源是设备销售和收取污泥处置费用。

(3)热电联产业务

光耀热电将外部采购获得的主要能源天然气加工转换为蒸汽等产品,在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求后其余部分通过管网销售给用户。

(二)生物农药业务

1、主要业务及产品

公司主要从事以植物生长调节剂、杀虫剂、杀菌剂为主的生物农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公司主要产品:农药有植物生长调节剂——赤霉酸原药及制剂,杀虫剂——阿维菌素、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杀菌剂——井冈霉素系列产品、井冈丙环唑、嘧菌酯、醚菌酯等。

赤霉酸系列产品是一种植物生长调节剂,主要用于促进作物生长,增加产量。在水稻制种、蔬菜水果保果增产方面广泛使用。下游客户具备明显地域性特征,主要分布在江浙沪、安徽、湖南、江西、湖北、四川等主要水稻区,经济作物主要以两广、福建、海南、云南、甘肃、新疆、山东等为主。

井冈霉素系列产品主要用于防治水稻纹枯病。

阿维菌素系列产品属于新型抗生素类杀虫、杀螨、杀线虫剂,适用于防治小菜蛾、潜叶蛾、红蜘蛛、梨木虱、棉铃虫、稻纵卷叶螟等多种害虫。

2、经营模式

公司采取研、产、供、销一体化的生产经营模式。

(1)研发:公司设有省级企业研究院,开展新产品研发和现有产品的工艺技术提升,并与外部科研院所建立广泛的合作关系。

(2)生产:2023年,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将节能降耗与提质增产提高到了同样高的位置。公司主要产品分原药及绿色农药制剂两部分,原药采用微生物发酵工艺生产,农药制剂产品推行绿色化生产工艺。公司依据年度销售计划制定生产计划,跨部门组建的产销协调小组负责安排生产任务,同时对产品的生产过程、质量、工艺要求和卫生规范等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3)采购:2023年,公司持续优化采购相关管理制度,建立严格的供应商评审考核体系和供应商分类数据库。公司配备专职采购人员,主要采用持续分批的形式,直接面向市场向合格供应商(生产商或经销商)采购各类原辅材料、包装材物料,结合销售计划、销售订单以及现有库存状况,并综合考虑当前市场供需情况、主要供应商的供货状况、市场价格走向以及正常合理储备需求等因素制定采购计划。

(4)销售:2023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业务流程和管理体系,形成了以市场为导向的营销及客户服务体系。产品销售分为内销和外销,分别负责国内农药贸易和公司产品国际贸易业务。

国内贸易方面:根据客户群体差异和区域市场的不同,主要采用零售、经销代理和推广直销等模式。

外贸出口方面:主要采用代理出口与自营出口模式,选择某一国家或地区较有影响的经销商或制剂加工生产企业,产品销售分批作价并签订贸易合同,确定双方权利义务,通过经销商代理或自营出口等方式来实现销售。公司外贸客户包括美国、英国、南美、印度、越南及中东等国家和地区。

(三)水务运营

1、主要业务

(1)污水处理业务

海云环保及其子公司通过运营污水处理厂等污水处理设施开展污水处理业务,海云环保及其子公司运营的海宁市域内污水处理厂包括紫光水务公司和紫薇水务公司等,运营的海宁市域外污水处理厂20余座,主要位于内蒙古、黑龙江等地区。

(2)自来水制水业务

海云环保子公司长河水务拥有海宁市第二水厂的特许经营权,主要根据特许经营协议开展自来水的生产。

2、经营模式

(1)污水处理业务

海云环保主要通过与各地方政府主管部门签署污水处理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取得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以BOT、PPP、委托运营等模式开展业务,通过在指定区域内提供污水处理服务以实现收入。

(2)自来水制水业务

长河水务拥有海宁市第二自来水厂的特许经营权,经营自来水制水业务,其取得的自来水制水费用扣除相关成本费用后构成长河水务的盈利。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6,871,323,089.13	6,696,905,336.93	2.60	6,490,151,61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38,127,407.90	3,014,592,194.06	4.10	2,893,001,169.07
营业收入	2,034,337,262.17	2,008,864,542.47	1.27	2,030,900,98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0,686,886.72	206,045,309.41	2.25	147,938,27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4,788,292.10	185,381,200.06	10.47	-4,604,90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025,638.37	401,938,595.66	-12.42	368,653,566.2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86	6.98	减少0.12个百分点	7.5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4	0.00	0.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	0.24	0.00	0.22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367,819,300.48	509,570,072.18	460,944,260.69	706,002,62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338,975.13	54,129,020.84	66,134,983.62	71,083,90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3,941,482.44	51,632,278.23	62,665,153.44	76,548,887.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09,087.18	5,888,462.78	116,517,573.71	238,228,669.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6,6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5,59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海宁市水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389,756,986	44.98	389,756,986	无	0	国有法人
云南水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0	175,426,636	20.24	175,426,636	冻结	6,075,746	国有法人
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	0	100,378,762	11.58	0	无	0	国家
陈志勇	36,400	2,866,801	0.33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中国动力基金	2,625,711	2,625,711	0.30	0	未知		其他
程浩	130,000	1,780,000	0.21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陈辉	1,300	1,626,460	0.1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海宁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0	1,566,841	0.18	0	无	0	国有法人
曹跟波	1,458,800	1,458,800	0.1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曹嘉明	1,276,900	1,276,900	0.16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十名股东中,海宁水务集团和云南水务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其他股东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海宁水务集团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海宁市资产经营公司与海宁市实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同受海宁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控制。其他股东公司未知他们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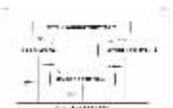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所有在库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第一期)	G24钱江1	254330351	2029-04-03	60,000	2.79

5.2报告期内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3报告期内信用评级机构对公司或债券作出的信用评级结果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34亿元,比去年同期的20.09亿元增加1.27%,完成2023年年初经营计划的10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1亿元,比去年同期的2.06亿元增长2.25%,基本每股收益0.24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05亿元;截止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68.71亿元,较期初增长2.6%;净资产34.97亿元,较期初增长2.7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简称:钱江生化 证券代码:600796 编号:临2024-006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董事是否未能出席(亲自出席或委托出席)本次董事会:无。
- 有董事是否对本次董事会某项议案投反对/弃权票:无。
- 本次董事会是否有某项议案未获通过:无。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届七次董事会会议于2024年4月17日在公司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九名,实到董事九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阮国强先生主持,三名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的减值测试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董事薪酬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根据《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者薪酬管理办法》《海宁市国有上市公司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个人绩效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2023年度董事薪酬总额为158.40万元。

本议案涉及全体董事薪酬,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董事会同意将该议案直接提交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孙玉超先生、张松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根据《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经营者薪酬管理办法》《海宁市国有上市公司负责人经营业绩考核办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业绩、个人绩效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确定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为283.20万元。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董事会同意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陈国强先生、邬海民女士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第二次专门会议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满足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经营资金需求,保证2024年公司年度经营目标的顺利实现,确保各项生产经营活动有序推进,根据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4年度资金需求情况和以往与相关银行合作情况,公司(含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主要包括借款(含项目贷款等),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贸易融资、资金产品等,上述授信额度最终以相关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决定。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董事会同意授权董事长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综合授信额度内的各项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授信、抵押、借款、融资等有关的申请书、合同、协议等文件)。

上述授权有效期为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作出新的决议之日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审计机构亦对本议案事项出具了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详细内容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浙江钱江生物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修订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自律监管规则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修订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自律监管规则及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对《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同日公告。

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适应《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变化,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适应《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变化,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适应《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变化,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适应《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变化,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关联交易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关联交易制度》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为适应《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变化,董事会同意公司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部分条款进行修订。

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详见上海证